# 关于做好寒假期间学生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学院安排，校内学生1月13日开始放假，开学时间等待学院另行通知。为确保学生度过一个平安、祥和的假期，根据学校有关要求，现就做好寒假期间学生管理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组织开展学生安全教育**

要按照《关于加强期末学生安全教育与管理工作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做好2021年学生寒假安全教育的通知》等通知安排，每周通过网络对学生开展安全教育，教育学生假期注意交通安全、饮食安全、消防安全、冰上安全、人身财产安全和防止一氧化碳中毒等事项，增强学生安全防范意识，提高自我防护能力；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教育学生遵守非必要不外出原则，不到景区旅游、探险，增强学生对以招工为由的传销、诈骗活动的防范意识，确保寒假期间学生安全稳定。各院（部）要将开展教育的相关资料留存备查。

**二、组织学生宿舍安全检查**

学生离校后，要对学生宿舍做一次全面的安全检查，认真查找事故隐患和漏洞，确保学生离校后宿舍要断电、关闭水龙头、空调、门窗等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立即整改，将预防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落细、落小、落实，确保假期期间学生宿舍安全。

**三、加强假期学生管理工作**

**（一）准确掌握假期学生动向**

要参照附件制作《学生离校信息统计表》，精准统计学生假期离校去向、乘坐交通工具信息，该表格院（部）要集中存档，便于以后工作需要。严禁学生不经家长同意私自中途绕道或外出打工等。家居中高风险地区的学生，返乡前后及时和当地社区、疾控部门联系，执行当地防疫措施，做好个人防护。要求学生到家后，通过短信、微信、QQ、电话等向辅导员老师报告，辅导员要将未返家学生的情况及时告知学生家长，并做出详细的书面记录。学生全部到家（或居住地）后，各院（部）要向学生处学生管理科报备（联系人张海迪，16603798651）。

**（二）做好学生假期疫情防控工作**

**1.做好防疫信息日报工作。各学院（部）要做好假期期间疫情防控日报工作，每天上午10:00前按照原路径上报学生处疫情防控信息日报表，督促**全体学生按时在多彩洛职打卡，确保每一位学生不失联、不失控、不失管；各学工办主任/副书记要切实负起责任，每日学生的打卡数据经学工办主任/副书记审核后报学生处；对未打卡学生人数居高不下、日报表敷衍应付的学院（部），学生处将在全校范围内进行通报。

2.做好实习生疫情防控工作。各二级院（部）要充分调动辅导员、实习指导老师和学生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制定有效措施，压实责任，督促实习生按时打卡。要认真摸排实习生思想动态，加强心理疏导，要与实习单位共同解决影响学生健康、安全和思想稳定的问题。假期期间，学生处将通过多种途径，掌握各院（部）工作开展情况。

3.严格要求全体学生遵守疫情防规定。学院各校区1月20日开始封闭，严禁任何学生出入，全体学生在未接到学校通知开学之前不得提前返校。各院（部）要求所有学生假期期间应严格遵守学校和当地有关疫情防控规定，未经各院（部）审批报备不得擅自流动，对经批准流动的学生，辅导员要掌握其行程、健康状况等详细信息，建立台账，实现可追溯、可查询，如出现疫情要立即按程序上报。疫情防控期间，对于不服从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因私自流动导致被隔离或染病的，或有其他不当言行导致恶劣影响、严重后果的，各院（部）要从重从快严肃处理。

4.准确掌握重点学生情况。各学院要精准掌握中高风险地区学生情况；精准掌握与新冠肺炎检测结果呈阳性人员有过接触学生信息。

**四、其他要求**

（一）全体学工队伍假期期间要保证通讯畅通。

（二）各学院（部）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结合本院（部）工作实际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假期期间学生管理工作方案，细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，明确分工、责任到人，确保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三）经报请学院疫情防控指挥部批准，已入伍、休学、拟休学、拟退学、弹性学制不在校的学生不再要求打卡，各院（部）自行掌握具体人数，不再上报；已毕业、结业、退学的学生不再要求打卡，不再统计上报。

附件：学生离校信息统计表

 学生工作部

 2021年1月19日